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23-066

##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2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云经才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业务发展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2. 审议《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已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分别在建设银行北京华远街支行、交通银行北京农科院支行、农商银行总行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分别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期间又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水海洋食品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始终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实施专款专用，各专户管理范围及管理方式始终未发生变化。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暂时闲置的 1.5 亿元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临时使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 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成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产业链延伸和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符

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